

管理工程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

调剂复试公告

一、接受调剂专业

根据我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及一志愿考生上线情况，以下专业接收调剂考生,缺额以研招网调剂系统正式开通后显示的数字为准：

专业代码	专业	调剂名额 (人)	调剂复试名额		学习方式	类别
			复试人数	比例		
1201J1	应急管理	6	12	1:2	全日制	学硕
025500	保险	10	20	1:2	全日制	专硕

二、调剂政策

- 1、政治思想好，品行端正，身体健康。
- 2、符合我校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的各项规定，初试成绩达到报考专业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 A 类考生复试分数线，且符合教育部调剂政策要求。
- 3、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毕业。
- 4、我校调剂在相同学科门类内进行（考生报考的专业代码与申请调剂的专业代码前两位数字须相同）且考生初试科目与调入学科（专业）的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，统考科目须一致。每位考生原则上只能申请一个调剂专业。
- 5、有省部级获奖的考生，优先考虑。

三、复试的组织与管理

根据上级主管部门工作部署以及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研究，决定在确保安全性、公平性和科学性的基础上，调剂复试采用线下现场复试的方式，所有复试考生必须到我校现场参加复试。请考生来校途中做好个人防护，做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。

- 1、学院成立研究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领导复试及录取工作。
- 2、成立复试专家组，负责命题及对考生的复试成绩进行评定，每个复试小组设专家 5 人，由具有副高及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组成。
- 3、成立复试工作小组，负责考生的组织、考场设备调试、考试秩序的维持、考生身份的验证、复试过程的录音录像、复试成绩的计算、录入等工作。
- 4、根据本院各专业考生数量的情况，面试采用分组方式进行。“应急管理”专业分为 1 组，“保险”专业分为 1 组。**考生通过抽签决定其面试顺序。**
- 5、为了维持考试的公平性，复试前学院召开复试工作小组会议，统一成绩评定标准。
- 6、面试过程进行全程录音、录像。

四、复试内容

复试包括资格审查、心理素质测试、专业课笔试、外语听力测试及口语测试、综合面试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等内容。所有复试成绩之和满分为 300 分。

1、资格审查：

调剂考生于 4 月 8 日（周六）下午 15:30-17:00 到阅江楼 236，或 4 月 9 日（周日）上午 7:30-8:30 到阅江楼 338 接受资格审查，同时**领取复试通知书**，并**抽取面试顺序**。

凡未提交资格审查材料或审查未通过的考生，一律不予参加复试。逾期未参加资格审查的考生，一律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，学院将不再另行通知考生。

资格审查时，考生需按顺序准备好以下材料，并将复印件装订成册：

- （1）《复试资格审查表》（附件 1）（需打印并填写完整）；
- （2）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及复印件；
- （3）考生第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- （4）2023 年应届生提交学生证（原件）及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（学信网）；往届生提交毕业证书（原件）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（学信网，申请方式详见附件 2）；

(5) 考生大学期间成绩单（加盖学校教务或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；

(6) 考生个人简历及自述（附件 4）；

(7)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（附件 3）（需加盖考核单位公章。应届生由所在高校学生管理部门填写；在职考生由工作单位的政工或人事部门填写；未就业考生由本人人事档案或户籍管理部门填写）；

(8) 考生 CET-4、6 级考试成绩单及复印件；

不论是否录取，所交材料含成绩单一律不予退还，请考生自留底稿。如果考生材料缺失，要求本人书面承诺在复试后一周内补齐（4 月 16 日之前），否则不予录取。

缴费：进入调剂复试的考生须缴纳复试费 80 元，请扫描以下二维码，如实填写本人信息后于 2023 年 4 月 8 日 24:00 前完成支付。



2、心理素质测试：

考生于 2023 年 4 月 6 日 16:00-4 月 8 日 16:00 登录心理测试网站，根据提示输入个人信息后进入测试板块，所有项目全部完成后才能提交，心理素质测试成绩只作参考不计入复试总分。网址：

http://ehall.nuist.edu.cn/xsfw/sys/xlpcapp/*default/index.do。

3、专业课笔试：

时间：2023 年 4 月 9 日（周日）上午 9:00-12:00。

地点：阅江楼 236。

专业课笔试，考试时间 3 小时。具体考试内容参见《2023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入学考试大纲》。

应急管理（满分 150 分）：笔试科目 F21《统计学概论》。

保险（满分 150 分）：笔试科目 F23《保险学综合》。

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、复试通知书、黑色水笔。严禁将试卷或答题纸带出考场。

4、外语听力测试及口语测试：外语听力测试满分 30 分，口语测试满分 20 分。均在综合面试过程中进行。

5、综合面试：

4 月 9 日下午 14:00 正式开始。综合面试满分为 100 分，主要包括平时成绩、创新及应用能力和专业知识结构及综合能力等。综合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为不合格，不予录取。

考生需携带本人身份证、准考证、复试通知书、黑色水笔参加面试。

6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：

主要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诚实守信、遵纪守法等方面。在复试过程中，由复试小组面谈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及品德情况。思想政治品德考核成绩不记入复试总成绩，但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

五、外语听力、口语测试及综合面试程序

1、面试抽签：资格审查后，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，考生签字确认抽签结果。

2、面试安排：

A、调剂考生于 4 月 9 日下午 13:30 前携带身份证和准考证抵达阅江楼 338 候考（具体见复试通知书），迟到 15 分钟即取消复试资格。候考考生必须携带身份证、准考证及复试通知书，在指定的地点候考，不得随意离开。

注：考生一律不准带手机进入侯考室和考区，否则按违纪处理。

- B、考生在候考区可以阅读书籍等，但不允许与外界有任何联系。特别是不允许与已经完成面试的同学有任何联系，否则双方均按作弊论处。
- C、即将面试的考生由工作人员带领，到达面试考场外，验证身份证、准考证。
- D、进入面试考场。考生清晰慢速地报出准考证号码、姓名、报考专业。抽取 1 套试卷并作答，每套试卷含 1 道英译汉试题、1 道汉译英试题、1 道专业知识试题、1 道创新及应用能力试题。答题前请先报出试卷的编号。
- E、面试结束后，携带准考证、身份证、复试通知书等及个人物品离开考区，不得在考区和候考区逗留。如发现已考考生与未考考生有任何信息交流，双方均按作弊论处。

六、面试成绩的评定

外语听力测试、外语口语测试、综合面试成绩由专家组成员当场逐项打分，分别计算总分。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分（保留小数点后三位）。

七、总成绩的计算及拟录取名单的确定

复试成绩=专业课笔试成绩+外语听力测试成绩+外语口语测试成绩+综合面试成绩

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相加得总成绩。各专业根据考生总成绩（初试+复试）流水分别排定名次。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指标，由我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讨论确定专业拟录取名单，报学校研究生院批准。

八、调剂流程

所有符合条件的调剂考生，须在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（简称研招网）的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”（简称调剂系统）开通后并在我校设置的时间内填报调剂志愿。

学校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向调剂考生发送复试通知。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确认，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复试结束后，学校通过研招网调剂系统向拟录取的调剂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，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予以确认，否则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。

根据工作进展，我校拟分批次开启调剂系统。开放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。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不超过 36 小时。

九、其他

参加面试的领导小组成员、专家组成员、工作组人员考前不得向任何人泄露面试题及与命题工作有关的内容，如专家组成员的组成等。如有直系亲属参加本次面试必须向学院主动提出，进行必要的回避。

十、监督和复议

- 1、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对本院复试过程的公平、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。
- 2、纪委监察部门对复试工作全程进行监督（举报电话：025-58731002），一旦发现违法、违纪、违规问题，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- 3、实行复议制度。当参加复试的考生对复试结果提出异议时，在复试或拟录取名单公布的三个工作日内，可向学校有关部门提出申诉，申请复议。

十一、未尽事宜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3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相关规定执行。

十二、本细则的解释权在管理工程学院。

管理工程学院

2023 年 4 月 4 日